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机构”）作为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灵电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4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61.1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6,283.6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850.7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432.85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129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308.8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3.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首发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594,328,544.36

项目	金额（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92,441,486.92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171,252.68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45,890.01
减：2024 年募投项目支出	53,088,936.45
永久补流资金转出	6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81,669,693.16
其中：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	281,43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9,693.1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严格执行审批手续。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欣大电气有限公司、雷顿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银行账号：19270501049999998）募集资金账户里的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全部转存至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33050162753509569999），并相应注销了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3 年 3 月 2 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雷顿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

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2月11日、2023年3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银行账号：33050162753509557777）募集资金账户里的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全部转存至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相应注销了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年5月27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0日、2024年5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024年7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银行账号：33050162753509559999、银行账号：33050162753509569999）募集资金账户里的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全部转存至公司子公司欣大电气有限公司、雷顿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相应注销了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年7月17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欣大电气有限公司、雷顿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12日、2024年7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后签订

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力及履行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存放的违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币种	账户类型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33050162753509557777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33050162753509559999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33050162753509569999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86010228808080000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3,757.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86040228808080707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9,573.0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86030228808080808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76,363.09
合计				239,693.1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4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结束日	利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24/5/27	2025/5/27	2.30%	否	未到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24/7/19	2025/7/19	2.30%	否	未到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24/7/19	2025/7/19	2.30%	否	未到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42,000,000.00	2024/6/7	2024/7/19	1.50%	是	73,5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8/6	1.50%	是	62.5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8/12	1.50%	是	87.5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8/20	1.50%	是	120.8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6,100,000.00	2024/7/22	2024/8/21	1.50%	是	7,62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4,500,000.00	2024/7/22	2024/9/3	1.50%	是	8,062.5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290,000.00	2024/7/22	2024/9/4	1.50%	是	531.6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9/9	1.50%	是	204.1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9/23	1.50%	是	262.50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结束日	利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4/7/22	2024/10/15	1.50%	是	17,708.3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0/17	1.50%	是	362.5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4/7/22	2024/10/26	1.50%	是	20,0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490,000.00	2024/7/22	2024/10/29	1.50%	是	2,021.2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0/31	1.50%	是	420.8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1/12	1.50%	是	470.8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60,000.00	2024/7/22	2024/12/20	1.50%	是	1,006.6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2/26	1.50%	是	654.1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330,000.00	2024/7/22	2024/12/27	1.50%	是	2,172.5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2/30	1.50%	是	670.8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9,130,000.00	2024/7/22	--	1.50%	否	未到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10,000.00	2024/7/22	2024/8/14	1.50%	是	105.4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580,000.00	2024/7/22	2024/8/15	1.50%	是	58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8/19	1.50%	是	116.6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9/10	1.50%	是	208.3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310,000.00	2024/7/22	2024/9/12	1.50%	是	671.6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0/18	1.50%	是	366.6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1/7	1.50%	是	45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320,000.00	2024/7/22	2024/11/12	1.50%	是	1,506.6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30,000.00	2024/7/22	2024/12/11	1.50%	是	769.1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300,000.00	2024/7/22	2024/12/26	1.50%	是	1,962.5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300,000.00	2024/7/22	2024/12/31	1.50%	是	2,02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7,150,000.00	2024/7/22	--	1.50%	否	未到期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结束日	利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8/28	1.50%	是	154.1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0/22	1.50%	是	383.3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100,000.00	2024/7/22	2024/12/24	1.50%	是	645.8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七天通通知存款	5,150,000.00	2024/7/22	--	1.50%	否	未到期
合计		349,050,000.00					145,890.01

公司 2024 年度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34,905.00 万元，累计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6,762.00 万元，累计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45,890.0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28,143.00 万元。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20,199.85 万元，本年度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6,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余超募资金共 14,199.85 万元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或进行现金管理。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3.97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关于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204 号），认为欣灵电气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欣灵电气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欣灵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欣灵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 万

陈 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9 日

2024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432.85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5,308.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6,282.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业自动化控制 电气元件智能制 造工厂建设项目	否	27,003.00	27,003.00	3,914.43	20,079.20	74.36%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磁继电器、微 动开关生产线建 设项目	否	6,497.00	6,497.00	718.41	3,871.63	59.59%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型配电电器 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733.00	5,733.00	676.05	2,332.16	40.68%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 计		39,233.00	39,233.00	5,308.89	26,282.99	66.99%				
超募资金投向	-									
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尚未明确用途的	否	14,199.85	14,199.85	-	-					

[illegible]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3.97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